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禾投资”）函告，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16,590,000	2018年3月14日	2019年3月13日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	2.72%	融资
合计	——	16,59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2.72%	——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31,347,900	2017年3月16日	2018年3月16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14%
合计	——	31,347,900	——	——	——	5.14%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泰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609,400,79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8.97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泰禾投资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545,532,16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3.84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